

Q/SSY

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 食 品 安 全 企 业 标 准

Q/SSY 0003S—2025

优质食用植物油料

2025 - 07 - 03 发布

2025 - 07 - 04 实施

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根据 GB/T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参照国家相关标准，并结合企业生产实际制定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和质量控制的依据。

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及附录A中所列企业共同提出并起草，本标准适用于附录A中总公司与子公司关系的企业共同使用。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建国、赵晓萍、李明、韦雪、任亮亮、史敏、陈宇航。

本标准批准人：陈建国。

本标准于2025年07月03日首次发布。本标准有效期五年。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适用企业名录

序号	生产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1	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街7-9栋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2	乌鲁木齐上善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银藤街2302号中国（新疆）自由贸易实验区
3	新疆上善元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银藤街2302号101室 中国（新疆）自由贸易实验区
4	叶城深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地区叶城县叶城县恰尔巴格镇9村林果加工产业园3号厂房
5	新疆智囊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银藤街2302号102号中国（新疆）自由贸易实验区
6	乌鲁木齐上善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街7-9栋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优质食用植物油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优质食用植物油料的术语和定义、分类、质量要求、检验规则、标签标识、包装、储存和运输等，描述了检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制取优质食用植物油料，包含但不限于：有机或非有机（亚麻籽仁、红花籽仁葵花籽仁、杏仁、脱衣杏仁、核桃仁、脱衣核桃仁等）收购、储存、包装、运输、贸易和加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964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植物油料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T 5490 粮油检验一般规则
- GB/T 5491 粮食、油料检验扦样、分样法
- GB/T 5492 粮油检验粮食、油料的色泽、气味、口味鉴定
- GB/T 5494 粮油检验粮食、油料的杂质、不完善粒检验
- GB/T 8946 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
- GB/T 14488.1 植物油料含油量测定
- GB/T 24904 粮食包装麻袋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480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 GB/T 17876 包装容器塑料防盗瓶盖
- GB/T22515 粮油名词术语粮食油料及其加工产品
-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 JJF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第 70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术语与定义

本文件所包含油料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术语与定义

3.1 红花籽仁

红花籽或有机红花籽经或不经精选、剥壳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后，可称之为红花籽仁或有机红花籽仁。

3.2 葵花籽仁

葵花籽或有机葵花籽经或不经精选、剥壳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后，可称之为葵花籽仁或有机葵花籽仁。

3.3 亚麻籽仁

亚麻籽或有机亚麻籽经或不经精选、剥壳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后，可称之为亚麻籽仁或有机亚麻籽仁。

3.4 脱衣杏仁

杏仁或有机杏仁经或不经精选、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后，可称之为脱衣杏仁或有机脱衣杏仁。

3.5 脱衣核桃仁

核桃仁或有机核桃仁经或不经精选、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后，可称之为脱衣核桃仁或有机脱衣核桃仁。

3.6 霉变粒

粒面明显生霉并伤及胚或胚乳或子叶、无食用价值的颗粒。

4 分类

按照产品外在形态，分为去壳（衣）植物油料或有机去壳（衣）植物油料两类

5 质量要求

表 1 去壳（衣）有机或非有机优质食用植物油料质量指标



等级	霉变粒/%	水分/%	色泽、气味
特级	大豆≤0.8; 其他≤1.5	≤11.0	具有本种油料固有的色泽、气味;
一级	大豆≤0.9 其他≤1.8		
有毒、有害菌类及植物种子限量：曼附罗属及其他有毒植物的种子（猪屎豆属（ <i>crotalariaspp.</i> ）、麦仙翁（ <i>AgrostemmagithagoL.</i> ）、蓖麻籽（ <i>RicinuscommunisL.</i> ）和其他公认的对健康有害的种子）粒/kg；大豆、油菜籽≤1%；麦角/油菜籽≤0.05%；其他不得检出；			

5.1 污染物限量和真菌毒素限量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2762 的规定。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2761 的规定。

5.2 农药残留限量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2763 的规定。

6 其他

其他应符合 GB19641 食用植物油料的规定。转基因食用植物油料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兵团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	优质食用植物油料	标准主要起草人	陈建国、赵晓萍、李明、李雪、任亮亮
工作概况（包括标准的制定目的，主要工作过程） 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对去壳（衣）食用植物油料进行调研，结合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不断需求，根据食用植物油料的相关工艺并参照相关文献经反复的试验，研发了该产品。 为了制定严于国家标准的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加强对本企业生产商品用食用植物油料原料、生产工艺、生产过程、终产品的卫生监督。本企业标准在格式和内容上严格按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执行，参照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的规定，按照产品的特性确定了产品的技术要求、生产工艺过程的卫生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经过反复试验，产品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该标准能够指导生产出合格的产品，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			
标准主要内容的确定依据（食品原料（主料、配料和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生产工艺及与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等） 食用植物油料：原、辅料要求及卫生规范各种原辅料应符合相应标准和有关规定。食用植物油料：应洁净，无虫蛀、无霉变，符合 GB19641、GB2761、GB2762、GB2763 的规定。生产用水：符合 GB5749 的规定。生产加工过程：符合 GB8955 的规定。 生产工艺：以食用植物油料或有机食用植物油料，包括但不限于：有机非有机、脱衣或不脱衣（亚麻籽仁、红花籽仁、葵花籽仁、脱衣核桃仁、脱衣杏仁等）原料经或不经精选、剥壳脱皮、色选、包装等预处理工艺； 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参照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的规定设置霉变粒理化指标：特级：大豆≤0.8；其他≤1.5；一级：大豆≤0.9%、其他≤1.8%，严于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大豆≤1%、其他≤2.0%的规定。水分≤11%符合 GB19641 的规定。			
产品的检验指标及检验方法；进行的必要的验证情况 本标准中检验方法均引用了现行国家标准，扦样、分样：按 GB/T 5491 执行。水分检验：按 GB 5009.3 执行。色泽、气味检验：按 GB/T5492 执行。含油率检验：按 GB/T14488.1 执行。经验标检测，所检项目符合企业标准的规定			
与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企业标准比较情况说明（详细说明企业标准制定过程中与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比较情况） 本标准的标准名称、食品原料（主料、配料和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生产工艺及与食品安全相关的指标、限量、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注、运输和贮存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的要求。 本标准未引用相同产品或同类产品地方标准（包括本地和其他地方），未引用相同产品或同类产品国际和国外标准。			
企业标准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自治区地方标准的说明 本标准与国家标准比较，参照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的规定设置霉变粒理化指标：特级：大豆≤0.8；其他≤1.5；一级：大豆≤0.9%、其他≤1.8%，严于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大豆≤1%、其他≤2.0%的规定。			
备案前公示（征求意见）及意见采纳情况说明 本标准已上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备案。			

兵团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食品生产企业名称		乌鲁木齐上善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街 7-9 栋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建国	联系电话	13699968868	
企业备案事项联系人		陈建国	联系电话	13699968868	
企业标准名称		优质食用植物油料	企业标准编号	Q/SSY0003S—2025	
适用的食品类别与代码		04.05 坚果和籽类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指标	项目	食品安全国家（地方）标准		企业标准指标值
		标准名称（标准号）	项目指标值		
		霉变粒。	GB19641《食用植物油料》	大豆 ≤1% 其他≤2.0%	特级： 大豆≤0.8； 其他≤1.5； 一级： 大豆≤0.9%； 其他≤1.8%
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企业标准中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是否符合相应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企业自我承诺	一、本企业提交的食品安全标准文本内容及其全部备案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二、本企业将按照备案标准组织生产，并保证所生产的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法》。本企业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导致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三、企业标准中凡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以及标准使用中自己发现或他人提出存在确需修改情形的，一经发现即刻修订本企业标准。 四、本企业承诺已充分了解《食品安全法》及相关规定，并同意受登记机关依法公开企业标准备案信息【备案登记表及企业标准文本（含编制说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陈建国					
企业（盖章） 2025 年 07 月 03日					

注：上述备案的食品安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
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员会制